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1326)

公司地址：彰化市中山路 3 段 359 號
電 話：(04)723-6101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0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1 ~ 12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3 ~ 14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5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6 ~ 17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 86
	(一) 公司沿革	1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 ~ 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3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4 ~ 62
	(七) 關係人交易	63 ~ 69
	(八) 質押之資產	69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9 ~ 7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1	
(十二)	其他	71 ~ 8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82 ~ 83	
(十四)	部門資訊	83 ~ 86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洪福源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871 號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台化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化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化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化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台化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餘額為新台幣 23,501,265 仟元(其中已扣除備抵損失計新台幣 151,542 仟元)。

台化集團之應收帳款係依歷史經驗、前瞻性資訊及其他已知原因或已存在之客觀證據估計可能發生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於應收帳款評估可能無法收回當期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且台化集團定期檢視其損失估計之合理性。因備抵損失之評估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各項產業景氣指標或期後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據以估計提列金額，考量台化集團之應收帳款及其備抵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台化集團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納入評估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率使用之逾期帳齡資料表，確認其資料來源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相關表單以確認其帳齡資料之正確性。
2. 評估管理階層用於估計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所使用估計之合理性並取得相關佐證文件，包含：前瞻性調整、帳款爭議情形、帳齡久懸狀況、期後收款情形及有跡象顯示顧客無法如期還款之情況等。
3. 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佐證備抵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台化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50,817,281 仟元及新台幣 2,379,891 仟元。

台化集團主要經營製造及銷售石化塑膠產品、纖維製造染整及簾布產品等業務，因石化塑膠產品價格受國際原油價格波動影響及紡織產品市場競爭激烈，致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台化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實際平均售價減除變動推銷費用資訊推算而得。而針對存貨評價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台化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台化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會計原則之規定與對台化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之合理性。
2. 瞭解台化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存貨之有效性。
3. 執行存貨淨變現價值計算邏輯之驗證，進而評估台化集團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台化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7,331,920 仟元及 157,808,066 仟元，各占其合併資產總額 27%及 26%，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29,764,732 仟元及 28,464,573 仟元，均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8%。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損失 3,973,017 仟元及利益 14,655,582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0%及 22%。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化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化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化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化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化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阮呂曼玉

吳漢期

阮呂曼玉
吳漢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3 日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3,002,871				6	\$	23,062,097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797,262				-	3,903,900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92,125,314				17	116,451,723				2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														
	動		4,565,618				1	1,953,23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6,550,164				1	8,173,238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8,147				-	8,50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6,355,474				3	20,204,508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7,145,791				1	8,719,009				2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4,483,253				1	2,742,09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429,252				-	2,698,693				-				
130X	存貨	六(六)及八	48,437,390				9	47,200,475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813,014				1	11,513,548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24,713,550				40	246,631,027				4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954,437				9	72,999,266				1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四)及八														
	流動		2,250,169				1	2,390,17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17,661,397				21	129,632,702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八	142,848,941				26	130,897,801				2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1,650,577				-	1,577,555				-				
1780	無形資產		5,585				-	5,88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2,139,083				1	2,240,32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一)	12,314,889				2	11,970,535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0,825,078				60	351,714,244				59				
1XXX	資產總計		\$	555,538,628				100	\$	598,345,271				100		

(續次頁)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35,117,887	6	\$	17,512,874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		32,892,666	6		17,796,625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一)		2,826	-		-	-	
2150	應付票據			164,722	-		246,102	-	
2170	應付帳款			4,801,464	1		3,888,771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884,528	3		17,527,128	3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12,432,106	2		12,762,681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472,658	-		542,01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03,787	-		5,732,38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65,804	-		110,520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十三)		11,045,140	2		4,550,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067,358	1		4,247,942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6,950,946	21		84,917,037	14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		40,650,000	7		45,500,000	8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18,568,279	4		17,177,183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383,054	-		382,01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804,249	-		793,47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4,825,636	1		5,594,613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5,231,218	12		69,447,280	12	
2XXX	負債總計			182,182,164	33		154,364,317	2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58,611,863	11		58,611,863	1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9,246,656	2		9,192,999	1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0,224,189	13		66,313,982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461,277	14		70,032,921	12	
3350	未分配盈餘			41,405,257	7		72,145,718	12	
其他權益		六(十八)							
3400	其他權益			70,501,451	12		114,997,001	19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	323,952)	-	(	323,952)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26,126,741	59		390,970,532	65	
36XX	非控制權益			47,229,723	8		53,010,422	9	
3XXX	權益總計			373,356,464	67		443,980,954	7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55,538,628	100	\$	598,345,27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福源



經理人：呂文進



會計主管：鄭文彥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年 金 額 %	110年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379,896,563 100	\$ 365,812,09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四) (二十四)		
	(二十五)及七	(367,154,202) (96)	(312,373,726) (85)
5900 營業毛利		12,742,361 4	53,438,372 15
營業費用	六(十四) (二十四) (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2,003,638) (3)	(12,840,956) (3)
6200 管理費用		(6,024,797) (2)	(6,164,686)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028,435) (5)	(19,005,642) (5)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5,286,074) (1)	34,432,730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662,259 -	350,874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11,769,663 3	4,446,99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1,973,842 -	(589,966) -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二十三) 及七	(1,797,644) -	(1,048,05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267,537 1	12,567,317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875,657 4	15,727,165 4
7900 稅前淨利		9,589,583 3	50,159,895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385,722) -	(7,452,464) (2)
8200 本期淨利		\$ 9,203,861 3	\$ 42,707,431 12

(續次頁)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年 金 額 %	110年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十八) (二十六)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94,190 -	(\$ 349,58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45,626,887) (12)	21,961,032 6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746,313) (2)	2,693,570 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3,079,010) (14)	24,305,016 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835,651 1	(939,757)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872,011 -	(539,94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六)	(359,626) -	111,62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4,348,036 1	(1,368,07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8,730,974) (13)	\$ 22,936,940 6
8500 本期綜合(損失)利益總額		(\$ 39,527,113) (10)	\$ 65,644,371 18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359,531 3	\$ 38,359,347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1,844,330 -	4,348,084 1
本期淨利(損)		\$ 9,203,861 3	\$ 42,707,431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6,763,754) (9)	\$ 61,244,278 17
8720 非控制權益		(2,763,359) (1)	4,400,093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9,527,113) (10)	\$ 65,644,371 18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64 \$ 1.57	\$ 8.58 \$ 7.30
非控制權益淨利		0.41 0.31	1.46 0.74
975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23 \$ 1.26	\$ 7.12 \$ 6.56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 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64 \$ 1.57	\$ 8.56 \$ 7.29
非控制權益淨利		0.41 0.31	1.45 0.75
975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23 \$ 1.26	\$ 7.11 \$ 6.5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福源



經理人：呂文進



會計主管：鄭文彥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	差	額	實	現	損	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不動產重估增值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 58,611,863	\$ 9,167,637	\$ 64,335,076	\$ 66,328,339	\$ 53,380,101	(\$ 5,272,606)	\$ 98,095,277	\$ 32,123	\$ -	(\$ 323,952)	\$ 344,353,858	\$ 51,098,671	\$ 395,452,529																
	-	-	-	-	38,359,347	-	-	-	-	-	38,359,347	4,348,084	42,707,431																
六(十八)	-	-	-	-	(537,510)	(968,064)	24,413,358	(22,853)	-	-	22,884,931	52,009	22,936,940																
	-	-	-	-	37,821,837	(968,064)	24,413,358	(22,853)	-	-	61,244,278	4,400,093	65,644,371																
六(十七)																													
	-	-	1,978,906	-	(1,978,906)	-	-	-	-	-	-	-	-																
	-	-	-	3,704,582	(3,704,582)	-	-	-	-	-	-	-	-																
	-	-	-	-	(14,652,966)	-	-	-	-	-	(14,652,966)	-	(14,652,966)																
六(十六)																													
	-	442	-	-	2,565	(2,565)	-	-	-	-	442	-	442																
六(十六)	-	12,366	-	-	-	-	-	-	-	-	12,366	-	12,366																
六(十六)	-	11,379	-	-	-	-	-	-	-	-	11,379	-	11,379																
六(十六)	-	(682)	-	-	-	-	-	-	-	-	(682)	-	(682)																
六(十六)	-	1,857	-	-	-	-	-	-	-	-	1,857	2,948	4,805																
六(十八)																													
	-	-	-	-	1,277,669	(1,277,669)	-	-	-	-	-	175,384	175,384																
	-	-	-	-	-	-	-	-	-	-	-	(2,550,389)	(2,550,389)																
	-	-	-	-	-	-	-	-	-	-	-	(116,285)	(116,285)																
	\$ 58,611,863	\$ 9,192,999	\$ 66,313,982	\$ 70,032,921	\$ 72,145,718	(\$ 6,240,670)	\$ 121,228,401	\$ 9,270	\$ -	(\$ 323,952)	\$ 390,970,532	\$ 53,010,422	\$ 443,980,954																
	\$ 58,611,863	\$ 9,192,999	\$ 66,313,982	\$ 70,032,921	\$ 72,145,718	(\$ 6,240,670)	\$ 121,228,401	\$ 9,270	\$ -	(\$ 323,952)	\$ 390,970,532	\$ 53,010,422	\$ 443,980,954																
	-	-	-	-	7,359,531	-	-	-	-	-	7,359,531	1,844,330	9,203,861																
六(十八)	-	-	-	-	412,469	3,310,023	(48,839,050)	(9,110)	1,002,383	-	(44,123,285)	(4,607,689)	(48,730,974)																
	-	-	-	-	7,772,000	3,310,023	(48,839,050)	(9,110)	1,002,383	-	(36,763,754)	(2,763,359)	(39,527,113)																
六(十七)																													
	-	-	3,910,207	-	(3,910,207)	-	-	-	-	-	-	-	-																
	-	-	-	6,428,356	(6,428,356)	-	-	-	-	-	-	-	-																
	-	-	-	-	(28,133,694)	-	-	-	-	-	(28,133,694)	-	(28,133,694)																
六(十六)																													
	-	145	-	-	2,428	(2,428)	-	-	-	-	145	-	145																
六(十六)	-	18,555	-	-	-	-	-	-	-	-	18,555	-	18,555																
六(十六)	-	21,847	-	-	-	-	-	-	-	-	21,847	-	21,847																
六(十六)	-	(715)	-	-	-	-	-	-	-	-	(715)	-	(715)																
六(十六)	-	13,825	-	-	-	-	-	-	-	-	13,825	23,097	36,922																
六(十八)																													
	-	-	-	-	(42,632)	-	42,632	-	-	-	-	(5,321)	(5,321)																
	-	-	-	-	-	-	-	-	-	-	-	(3,439,586)	(3,439,586)																
	-	-	-	-	-	-	-	-	-	-	-	404,470	404,470																
	\$ 58,611,863	\$ 9,246,656	\$ 70,224,189	\$ 76,461,277	\$ 41,405,257	(\$ 2,930,647)	\$ 72,429,555	\$ 160	\$ 1,002,383	(\$ 323,952)	\$ 326,126,741	\$ 47,229,723	\$ 373,356,46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福源



經理人：呂文進



會計主管：鄭文彥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589,583	\$ 50,159,89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二十四)	13,865,040	13,806,835
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4,599,170	4,185,9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十二)	(312,866)	91,15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797,644	1,048,054
利息收入	六(二十)	(662,259)	(350,874)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10,448,254)	(3,116,3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益)損之份額		(2,267,537)	(12,567,3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二)	71,483	(4,770)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二)	(6,267)	-
減損損失	六(二十二)	175,49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623,074	2,711,153
應收票據-關係人		358	(4,245)
應收帳款		3,853,080	(3,543,47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73,218	(2,764,315)
其他應收款		(1,525,148)	(149,674)
存貨		(1,231,762)	(14,152,668)
其他流動資產		3,704,570	(577,1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2,960)	20,178
應付帳款		912,693	(2,041,666)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42,600)	5,318,561
其他應付款		(988,064)	2,681,152
其他流動負債		(206,562)	(1,843,60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70,690)	(369,79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620,436	38,536,980
收取之利息		557,087	317,257
收取之股利		19,808,214	5,223,948
支付之利息		(1,677,612)	(1,018,388)
支付之所得稅		(5,575,870)	(4,330,58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732,255	38,729,208

(續次頁)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269,441	\$ 1,496,905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06,598)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7,511)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422,33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25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114	2,026,251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72,373)	(2,962,89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1,311,331)	(936,281)
取得子公司股權淨現金流入	六(二十八)	16,563	-
處分子公司價款		1,000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六(七)	27,857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22,971,096)	(16,152,1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3,551	24,546
取得無形資產		-	(3,06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896,574)	(7,294,9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865,268)	(24,155,7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7,605,013	(1,542,74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5,096,041	1,699,89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930,645	10,205
發行公司債		-	10,000,000
償還公司債		(4,550,000)	(2,05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9,267,631	12,024,670
償還長期借款		(11,152,000)	(10,955,608)
租賃本金償還		(189,171)	(181,506)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7,867)	(10,310)
支付現金股利	六(二十九)	(28,130,157)	(14,657,452)
支付已轉列資本公積之現金股利		(715)	(682)
支付現金股利-非控制權益		(3,400,920)	(2,551,250)
解散退回股款-非控制權益		-	(116,28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468,500	(8,331,072)
匯率影響數		605,287	(307,4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940,774	5,934,9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062,097	17,127,1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002,871	\$ 23,062,09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福源



經理人：呂文進



會計主管：鄭文彥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54 年 3 月 5 日，分設化工、塑膠、紡織、纖維及工務等八個事業部，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主要營業項目為純對苯二甲酸(PTA)、聚苯乙烯(PS)、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合物(ABS)、聚丙烯(PP)、苯、對二甲苯(PX)、鄰二甲苯(OX)、苯乙烯(SM)、合成酚及丙酮等石化產品之製銷，暨螺縐棉及耐隆纖維之生產紡紗、織布、染整加工一貫作業產品之製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虧損性合約 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台化公司	台化地毯公司	紡紗、印染整理、人造纖維及毯氈之製造	100.00	100.00	本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台化公司	台化投資(開曼)公司	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台化公司	台化綠能公司	再生能源售電業	100.00	-	本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3)
台化公司	台塑生醫公司	清潔劑及化粧品之生產及銷售	88.59	88.59	本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台化公司	達興纖維公司	紡織	-	-	本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1)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台化公司	台化出光公司	石油化學原料及塑膠原料批發零售	50.00	50.00	本公司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台化公司	台灣醋酸公司	化學、石化國貿	50.00	50.00	本公司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台化公司	嘉南實業公司	水力發電	51.00	51.00	本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台化公司	台灣興業公司	紡織、聚酯棉、絲、水電蒸汽之產銷	42.50	42.50	本公司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台化公司	福懋興業公司	聚胺織物、聚酯織物、純棉織物、混紡織物及輪胎簾布之產銷	37.40	37.40	本公司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台化投資(開曼)公司	台塑集團熱電公司	汽電共生發電業務	100.00	100.00	台化公司透過100%持有之台化投資(開曼)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台化投資(開曼)公司	台化香港公司	投資	100.00	100.00	台化公司透過100%持有之台化投資(開曼)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台化香港公司	台化興業公司	PTA、PS、ABS及Phenol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台化公司透過100%持有之台化投資(香港)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台塑生醫公司	虹京資源公司	廢棄物清除及處理	71.00	71.00	本公司透過持有88.59%之台塑生醫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台塑生醫公司	FORMOSA BIOMEDICAL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投資	100.00	100.00	台塑生醫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台塑生醫公司	台塑水化學科技公司	工業助劑製造業、其他化學製品批發	57.00	57.00	台塑生醫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台塑生醫公司	Formosa Bio & Energy Corp. (Japan)	儲能電池系統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	51.00	51.00	台塑生醫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台塑生醫公司	長春藤生命科學公司	細胞治療技術之研發及臨床應用	51.00	-	台塑生醫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2)
台塑生醫公司	台塑便利家環保科技公司	清潔用品銷售	100.00	-	台塑生醫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3)
FORMOSA BIOMEDICAL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台塑生醫商貿(上海)公司	從事健康食品之批發及進出口	100.00	100.00	台塑生醫公司透過100%持有之FORMOSA BIOMEDICAL TECHNOLOGY (SAMOA) CO., Ltd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福懋公司	福懋興業(中山)公司	生產純棉綸、滌綸胚布、色布、印花布及然絲加工紗等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福懋公司	福懋越南公司	從事紡紗、織布、染整、地毯、窗簾及清潔用品等製造、加工與供銷業務之經營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福懋公司	宏懋開發公司	接受委託辦理市地之重劃、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與新市鎮、新社區開發及特定專業區開發等業務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福懋公司	福懋興業(香港)公司	銷售尼龍布及聚胺織物等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福懋公司	福懋(同奈)公司	生產尼龍、聚酯長纖產品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福懋興業(香港)公司	福懋(常熟)公司	生產耐龍長纖織布之染色加工布種、織物面料的織染及後整理加工等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透過持有100%表決權之福懋興業(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宏懋開發公司	衆懋國際公司	就業服務、人力派遣及仲介服務等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透過持有100%表決權之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註 1：達興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8 月 25 日辦理清算，於民國 110 年 7 月 6 日解散已清算完結。

註 2：本集團子公司台塑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階段取得長春藤生命科學股份有限公司 51%之股權，分別於民國 111 年 3 月及 5 月投資共計\$755,032，持股比例為 51%。

註 3：本公司及子公司台塑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 111 年 8 月 23 日及 111 年 5 月 17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台化綠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台塑便利家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47,229,723 及\$53,010,422，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福懋興業	台灣	<u>\$ 34,810,054</u>	62.60	<u>\$ 38,800,031</u>	62.60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福懋興業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9,948,346	\$ 17,693,888
非流動資產	55,461,489	63,648,300
流動負債	(8,633,765)	(7,905,048)
非流動負債	(11,008,855)	(11,193,281)
淨資產總額	<u>\$ 55,767,215</u>	<u>\$ 62,243,859</u>

綜合損益表

	福懋興業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 34,722,655	\$ 32,799,007
稅前淨利	3,706,214	2,387,355
所得稅費用	(301,233)	(244,188)
本期淨利	3,404,981	2,143,16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233,849)	297,0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828,868)</u>	<u>\$ 2,440,24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u>	<u>\$ -</u>

現金流量表

	福懋興業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3,624,078	\$ 2,433,0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9,164)	(689,5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35,608)	(1,333,85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 之影響	66,094	(21,9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745,400	387,81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71,141	3,083,3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16,541	\$ 3,471,141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之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3年～15年
房屋及建築	10年～60年
機器設備	5年～15年
運輸設備	3年～15年
其他設備	2年～15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二) 應付普通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五)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發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投資貧瘠地區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八) 庫藏股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九)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本公司董事會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東股利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三十)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係石化產品之製銷、暨螺縲棉及耐隆纖維之生產紡紗、織布、染整加工一貫作業產品之製銷，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本集團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30~120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一)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二)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應收帳款之未來可回收性。而其未來可回收性受多項因素影響，如：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若有對其可回收性產生疑慮時，本集團才需針對該帳款個別評估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之備抵。此備抵之評估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48,437,39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1,106	\$ 94,36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0,386,991	6,700,501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1,632,545	8,760,277
附賣回債券及商業本票	10,882,229	7,506,952
	<u>\$ 33,002,871</u>	<u>\$ 23,062,09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2. 本集團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所匯回之資金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計美金 44,221 仟元及利息美金 361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1,369,152 仟元)，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計美金 44,221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1,224,497 仟元)，因其運用受到專法限制，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定義，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3.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 1,597,661	\$ 4,191,897
評價調整	199,601	(287,997)
合計	<u>\$ 1,797,262</u>	<u>\$ 3,903,90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 315,692	(\$ 91,208)
衍生工具	-	(82)
	<u>\$ 315,692</u>	<u>(\$ 91,290)</u>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4,450,527	\$ 24,450,527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825,839	825,839
評價調整	66,848,948	91,175,357
合計	<u>\$ 92,125,314</u>	<u>\$ 116,451,723</u>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410,475	\$ 8,410,475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26,980,781	27,038,367
評價調整	16,563,181	37,550,424
合計	<u>\$ 51,954,437</u>	<u>\$ 72,999,266</u>

1. 本集團選擇將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證券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44,079,751 及 \$189,450,989。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45,626,887)	\$ 21,961,032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		
餘(含屬非控制權益部分)	(\$ 50,381)	(\$ 1,455,618)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44,079,751 及 \$189,450,989。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4,565,618	\$ 1,953,235
非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2,250,169	\$ 2,390,179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278,218	\$ 49,941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6,815,787 及 \$4,343,414。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6,550,164	\$ 8,173,238
減：備抵損失	—	—
	<u>\$ 6,550,164</u>	<u>\$ 8,173,238</u>
應收票據-關係人	\$ 8,147	\$ 8,505
應收帳款	\$ 16,507,016	\$ 20,360,034
減：備抵損失	(151,542)	(155,526)
	<u>\$ 16,355,474</u>	<u>\$ 20,204,50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7,145,791</u>	<u>\$ 8,719,009</u>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33,660,263。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6,558,311 及\$8,181,743；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3,501,265 及\$28,923,517。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155,365	(\$ 362,170)	\$ 16,793,195
物料	8,631,008	(602,177)	8,028,831
在製品	7,849,984	(149,410)	7,700,574
製成品	16,857,066	(1,266,134)	15,590,932
其他存貨	323,858	—	323,858
	<u>\$ 50,817,281</u>	<u>(\$ 2,379,891)</u>	<u>\$ 48,437,390</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8,034,135	(\$ 172,360)	\$ 17,861,775
物料	7,659,515	(550,862)	7,108,653
在製品	6,385,669	(182,162)	6,203,507
製成品	16,596,245	(849,338)	15,746,907
其他存貨	279,633	—	279,633
	<u>\$ 48,955,197</u>	<u>(\$ 1,754,722)</u>	<u>\$ 47,200,475</u>

1.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63,791,341	\$ 310,560,643
存貨跌價損失	621,259	231,419
閒置產能(含歲修、停工)	2,515,184	1,195,305
其他	226,418	386,359
	<u>\$ 367,154,202</u>	<u>\$ 312,373,726</u>

2. 以存貨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台朔重工公司	\$ 7,262,143	\$ 7,694,115
汎航通運公司	23,479	49,214
台塑汽車貨運公司	1,251,101	1,250,682
台塑石化公司	75,322,255	86,080,723
麥寮汽電公司	9,767,776	12,819,210
華亞園區顧問公司	4,140	3,195
台朔環保科技公司	231,886	228,831
台塑合成橡膠(香港)公司	1,851,242	2,182,064
台塑資源公司	7,703,818	6,860,325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766,965	662,099
台塑建設公司	565,507	593,734
國塑塑膠公司	71,371	48,469
FG INC.	3,654,792	3,335,242
台塑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799	-
必昂國際公司	96,117	95,492
台塑鋰鐵材料科技公司	92,603	-
福懋科技公司	5,278,947	5,152,935
南亞光電公司	190,818	290,161
廣越企業公司	1,429,538	1,238,353
Schoeller Textil AG	1,096,100	1,030,378
常熟裕源公司	-	17,480
	<u>\$ 117,661,397</u>	<u>\$ 129,632,702</u>

1.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台塑石化公司	台灣	24.15%	24.15%	權益法之投資個體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台塑石化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62,757,723	\$ 286,706,644
非流動資產	148,710,566	162,099,170
流動負債	(68,174,244)	(56,639,797)
非流動負債	(30,805,611)	(34,751,549)
淨資產總額	\$ 312,488,434	\$ 357,414,468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75,465,957	\$ 86,315,594
逆流銷貨交易未實現		
銷貨損失(利益)沖銷	(32,982)	(124,152)
股權淨值差	(110,719)	(110,719)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75,322,256	\$ 86,080,723

綜合損益表

	台塑石化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 845,450,311	\$ 617,439,02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4,421,560	\$ 49,401,40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143,116)	5,530,1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721,556)	\$ 54,931,592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8,743,039	\$ 1,357,472

(3) 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42,339,142 及\$43,551,979。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 4,302,174)	\$ 2,921,4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606,435)	3,782,0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908,609)	\$ 6,703,465

(4)本集團之關聯企業有公開市場報價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台塑石化公司	\$ 184,754,224	\$ 220,646,701
廣越企業公司	2,233,242	2,427,998
福懋科技公司	5,214,774	5,323,699
	<u>\$ 192,202,240</u>	<u>\$ 228,398,398</u>

2. 本集團子公司台塑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增加投資台塑鋰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797，持股比例自 15.14%增加為 29.61%，故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採用權益法評價。
3. 本集團經民國 111 年 5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台塑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0,000，持股比例為 25%。
4. 本集團經民國 110 年 12 月 8 日權責單位決議通過投資國塑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27 日分別投入\$46,531、\$27,788 及\$20,680，持股比例 49%，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因本集團無意圖且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活動，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
5. 本集團經民國 108 年 8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原持股比例 25%參與轉投資事業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的現金增資案，增加投資美金 81,250 仟元之投資金額，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及 108 年 8 月 19 日分別投入美金 31,250 仟元及美金 50,000 仟元。
6. 常熟裕源公司於民國 111 年間辦理清算程序，並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 日依當地法令辦理註銷登記完竣。另民國 111 年間，常熟裕源公司清算退回股款計港幣 7,315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27,857 仟元)，其中港幣 4,153 仟元沖減投資帳面餘額，其餘金額併同先前認列於其他權益之相關餘額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7.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評估認列減損損失\$175,492。
8. 本集團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11,997,565	\$ 48,940,796	\$ 311,142,989	\$ 11,818,294	\$ 23,632,259	\$ 407,531,90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66,562)	(28,992,646)	(237,899,215)	(9,575,679)	—	(276,634,102)
	<u>\$ 11,831,003</u>	<u>\$ 19,948,150</u>	<u>\$ 73,243,774</u>	<u>\$ 2,242,615</u>	<u>\$ 23,632,259</u>	<u>\$ 130,897,801</u>
<u>111年</u>						
1月1日	\$ 11,831,003	\$ 19,948,150	\$ 73,243,774	\$ 2,242,615	\$ 23,632,259	\$ 130,897,801
增添	—	379,908	1,596,482	188,774	21,292,280	23,457,444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84,180	6,020	11,365	27,490	—	129,055
處分	—	(19,694)	(92,837)	(2,503)	—	(115,034)
重分類	(7,432)	671,737	7,499,397	176,321	(8,345,402)	(5,379)
折舊費用	—	(1,618,583)	(11,565,687)	(474,659)	—	(13,658,929)
淨兌換差額	19	573,897	1,211,919	25,444	332,704	2,143,983
12月31日	<u>\$ 11,907,770</u>	<u>\$ 19,941,435</u>	<u>\$ 71,904,413</u>	<u>\$ 2,183,482</u>	<u>\$ 36,911,841</u>	<u>\$ 142,848,941</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12,074,497	\$ 50,808,523	\$ 321,597,950	\$ 12,234,305	\$ 36,911,841	\$ 433,627,11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66,727)	(30,867,088)	(249,693,537)	(10,050,823)	—	(290,778,175)
	<u>\$ 11,907,770</u>	<u>\$ 19,941,435</u>	<u>\$ 71,904,413</u>	<u>\$ 2,183,482</u>	<u>\$ 36,911,841</u>	<u>\$ 142,848,941</u>

	土地及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11,999,807	\$ 47,810,013	\$ 294,135,290	\$ 11,786,257	\$ 27,267,912	\$ 392,999,27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66,627)	(27,634,688)	(228,341,490)	(9,587,514)	—	(265,730,319)
	<u>\$ 11,833,180</u>	<u>\$ 20,175,325</u>	<u>\$ 65,793,800</u>	<u>\$ 2,198,743</u>	<u>\$ 27,267,912</u>	<u>\$ 127,268,960</u>
<u>110年</u>						
1月1日	\$ 11,833,180	\$ 20,175,325	\$ 65,793,800	\$ 2,198,743	\$ 27,267,912	\$ 127,268,960
增添	—	370,010	1,024,873	212,096	15,946,184	17,553,163
處分	(2,170)	(433)	(10,795)	(4,789)	—	(18,187)
重分類	—	1,062,527	18,401,573	296,028	(19,510,520)	249,608
折舊費用	—	(1,520,557)	(11,626,065)	(450,776)	—	(13,597,398)
淨兌換差額	(7)	(138,722)	(339,612)	(8,687)	(71,317)	(558,345)
12月31日	<u>\$ 11,831,003</u>	<u>\$ 19,948,150</u>	<u>\$ 73,243,774</u>	<u>\$ 2,242,615</u>	<u>\$ 23,632,259</u>	<u>\$ 130,897,801</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11,997,565	\$ 48,940,796	\$ 311,142,989	\$ 11,818,294	\$ 23,632,259	\$ 407,531,90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66,562)	(28,992,646)	(237,899,215)	(9,575,679)	—	(276,634,102)
	<u>\$ 11,831,003</u>	<u>\$ 19,948,150</u>	<u>\$ 73,243,774</u>	<u>\$ 2,242,615</u>	<u>\$ 23,632,259</u>	<u>\$ 130,897,801</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1年度	110年度
資本化金額	\$ 211,589	\$ 106,397
資本化利率區間	0.66%~3.84%	0.61%~3.84%

2. 因法令規定農地僅得以個人名義擁有，故本集團取得未來計畫擴廠使用之農地，係以第三人名義取得，前述土地本集團已全數取得第三人名義之權狀，並全數設定抵押予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設定金額分別為\$820,894 及\$820,894。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597,049	\$ 1,509,752
房屋	52,906	67,803
運輸設備	622	-
	<u>\$ 1,650,577</u>	<u>\$ 1,577,555</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74,614	\$ 164,275
房屋	31,335	45,162
運輸設備	162	-
	<u>\$ 206,111</u>	<u>\$ 209,437</u>

3.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264,400 及\$269,916。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2,341	\$ 11,20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45,984	30,986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9,002	4,421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	5,749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56,498 及\$228,119。

(十)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購料借款	\$ 14,035	3.35%	無
擔保借款	50,000	1.20%~1.83%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35,053,852	1.26%~5.75%	無
短期借款合計	<u>\$ 35,117,887</u>		
應付短期票券	\$ 32,950,000	0.28%~1.51%	無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57,334)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u>\$ 32,892,666</u>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購料借款	\$ 31,236	0.75%~4.50%	無
擔保借款	70,000	1.20%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17,411,638	0.42%~3.75%	無
短期借款合計	<u>\$ 17,512,874</u>		
應付短期票券	\$ 17,800,000	0.28%~0.45%	無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375)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u>\$ 17,796,625</u>		

(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	\$ 2,826	\$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衍生工具	(\$ 2,826)	\$ 137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11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仟元)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JPY 40,660	111.10~112.01
台北富邦銀行	JPY 40,000	111.10~112.01
台北富邦銀行	JPY 15,170	111.11~112.01
台北富邦銀行	JPY 69,830	111.11~112.02

本集團從事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惟並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十二)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國內無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	\$ 45,500,000	\$ 50,05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4,850,000)	(4,550,000)
	<u>\$ 40,650,000</u>	<u>\$ 45,500,000</u>

本集團國內無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名稱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利率(%)	原始 發行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備註
一〇一年							
第二次-丙	101.12.7	110.12.7~ 111.12.7	1.51	\$4,100,000	\$ -	\$ 2,050,000	分期還本50%
第三次-乙	102.1.22	111.1.22~ 112.1.22	1.50	2,200,000	1,100,000	2,200,000	分期還本50%
一〇二年							
第一次-丙	102.7.8	111.7.8~ 112.7.8	1.52	2,800,000	1,400,000	2,800,000	分期還本50%
第二次	103.01.17	114.1.17~ 115.1.17	2.03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分期還本50%
一〇三年							
第一次-甲	103.7.4	112.7.4~ 113.7.4	1.81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分期還本50%
第一次-乙	103.7.4	117.7.4~ 118.7.4	2.03	4,600,000	4,600,000	4,600,000	分期還本50%
一〇八年							
第一次-甲	108.5.13	112.5.13~ 113.5.13	0.75	3,300,000	3,300,000	3,300,000	分期還本50%
第一次-乙	108.5.13	114.5.13~ 115.5.13	0.83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分期還本50%
第一次-丙	108.5.13	117.5.13~ 118.5.13	0.93	700,000	700,000	700,000	分期還本50%
一〇九年							
第一次-甲	109.9.3	113.9.3~ 114.9.3	0.52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分期還本50%
第一次-乙	109.9.3	115.9.3~ 116.9.3	0.60	5,200,000	5,200,000	5,200,000	分期還本50%
第一次-丙	109.9.3	118.9.3~ 119.9.3	0.67	1,900,000	1,900,000	1,900,000	分期還本50%
一一〇年							
第一次-甲	110.5.10	114.5.10~ 115.5.10	0.48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分期還本50%
第一次-乙	110.5.10	116.5.10~ 117.5.10	0.56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分期還本50%
					45,500,000	50,05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4,850,000)	(4,550,000)	
					<u>\$ 40,650,000</u>	<u>\$ 45,500,000</u>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台北富邦銀行	108.7.17~113.7.17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4年為第一期(112年)償還62.5%本金	LIBOR+0.78% (TAIFX大於LIBOR超過0.42%之部分，由借款人負擔)	無	\$ 6,174,546
一銀上海	109.7.15~114.7.15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4年為第一期(112年)，六個月一次分五期償還本金	利率為LPR一至五年(含5年)期利率減0.8125%	"	1,680,241
兆豐蘇州	110.12.13~115.12.13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4年為第一期(113年)，六個月一次分五期償還本金	利率為LPR一至五年(含5年)期利率減1.35%	"	2,808,632
台銀中山	111.7.28~112.8.10 到期一次還本	1.375%~1.5%	"	2,000,000
日商瑞穗實業銀行	111.7.28~113.12.15 到期一次還本	1.515%~1.672%	"	2,500,000
華銀民生	111.9.20~113.1.14 到期一次還本	1.36%	"	300,000
一銀敦化	111.12.5~113.12.5 到期一次還本	1.73%	"	1,000,000
日商瑞穗實業銀行	111.9.20~113.8.12 到期一次還本	1.88%	"	800,000
永豐商銀	111.8.12~113.8.12 到期一次還本	1.55%	"	300,000
玉山商銀	110.12.15~112.12.14 到期一次還本	1.90%	"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11.9.8~113.9.8 到期一次還本	1.45%	"	400,000
台北富邦	111.1.12~113.1.12 到期一次還本	1.49%	"	1,500,000
三菱日聯	111.6.13~113.6.13 到期一次還本	1.72%	"	1,500,000
匯豐商銀	111.8.10~113.8.10 到期一次還本	1.90%	"	1,200,000
盤谷台北	110.12.3~112.12.1 到期一次還本	1.75%	"	500,000
兆豐商銀	111.6.21~113.6.21 到期一次還本	2.05%	"	700,000
遠東商銀	111.9.20~114.9.15 到期一次還本	2.10%	"	1,200,000
				<u>24,763,419</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6,195,140</u>)
				<u>\$ 18,568,27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台北富邦銀行	108.7.17~113.7.17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4年及 5年各償還50%本金	LIBOR+0.78% (TAIFX大於LIBOR超 過0.42%之部分，由 借款人負擔)	無	\$ 5,574,144
一銀上海	109.7.15~114.7.15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4年為 第一期(112年)，六個月 一次分五期償還本金	利率為LPR一至五年 (含5年)期利率減 0.8125%	"	1,212,494
兆豐蘇州	110.12.13~115.12.13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4年為 第一期(113年)，六個月 一次分五期償還本金	利率為LPR一至五年 (含5年)期利率減 1.35%	"	690,545
華銀民生	110.10.6~112.1.15 到期一次還本	0.83%	"	1,000,000
一銀敦化	110.10.6~112.10.6 到期一次還本	0.79%	"	1,000,000
日商瑞穗實業 銀行	110.8.13~112.8.13 到期一次還本	0.77%	"	1,600,000
玉山商銀	109.12.15~112.12.14 到期一次還本	0.85%	"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 銀行	110.9.9~112.9.9 到期一次還本	0.84%	"	500,000
台北富邦	110.3.12~112.3.12 到期一次還本	0.73%	"	1,500,000
三菱日聯	110.7.13~112.7.13 到期一次還本	0.81%	"	800,000
匯豐商銀	110.8.16~112.8.16 到期一次還本	0.78%	"	1,200,000
盤谷台北	110.12.3~112.12.1 到期一次還本	0.86%	"	200,000
遠東商銀	109.8.20~112.8.10 到期一次還本	0.83%	"	700,000
兆豐商銀	110.7.21~112.7.21 到期一次還本	0.83%	"	1,000,000
				17,177,18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u>\$ 17,177,183</u>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046,037	\$ 9,750,24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500,627)	(4,434,14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545,410	\$ 5,316,100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9,750,242	(\$ 4,434,142)	\$ 5,316,100
當期服務成本	68,186	-	68,186
利息費用(收入)	48,743	(22,435)	26,308
	<u>9,867,171</u>	<u>(4,456,577)</u>	<u>5,410,59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57,121)	(357,121)
財務假設變動	241,205	-	241,205
影響數			
經驗調整	(234,832)	-	(234,832)
	<u>6,373</u>	<u>(357,121)</u>	<u>(350,748)</u>
提撥退休基金	-	(98,089)	(98,089)
支付退休金	(827,507)	411,160	(416,347)
12月31日餘額	<u>\$ 9,046,037</u>	<u>(\$ 4,500,627)</u>	<u>\$ 4,545,410</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9,713,595	(\$ 4,530,754)	\$ 5,182,841
當期服務成本	74,685	-	74,685
利息費用(收入)	97,136	(45,884)	51,252
	<u>9,885,416</u>	<u>(4,576,638)</u>	<u>5,308,77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2,209)	(22,209)
財務假設變動	227,724	-	227,724
影響數			
經驗調整	<u>291,092</u>	<u>-</u>	<u>291,092</u>
	<u>518,816</u>	<u>(22,209)</u>	<u>496,607</u>
提撥退休基金	(2,596)	(106,717)	(109,313)
支付退休金	(651,394)	271,422	(379,972)
12月31日餘額	<u>\$ 9,750,242</u>	<u>(\$ 4,434,142)</u>	<u>\$ 5,316,100</u>

(4)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現率	<u>1.25%</u>		<u>0.5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85%</u>		<u>1.00%~2.85%</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年金保險生命表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35%</u>	<u>減少0.35%</u>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u>101,883</u>)	<u>\$ 105,062</u>	<u>\$ 151,662</u>	<u>(\$ 144,952)</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35%</u>	<u>減少0.35%</u>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u>132,269</u>)	<u>\$ 136,797</u>	<u>\$ 193,390</u>	<u>(\$ 183,703)</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99,515。

2.(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列入合併報表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 10%~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69,987 及 \$378,914。

(十五)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及額定資本額皆為 \$58,611,863，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 5,861,186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庫藏股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111年度						
收 回 原 因	子公司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						
司股票自長期投						
資轉列庫藏股票	福懋興業	12,169,610	-	-	12,169,610	

110年度						
收 回 原 因	子公司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						
司股票自長期投						
資轉列庫藏股票	福懋興業	12,169,610	-	-	12,169,610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庫藏股每股市價分別為新台幣 70.5 元及 80.8 元。

4. 上述庫藏股係子公司購入母公司股份。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發行溢價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庫藏股 票交易	採用權益法認列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金額差異	其他
1月1日	\$ 2,710,554	\$ 5,514,032	\$ 348,233	\$ 379,632	\$ 163	\$ 240,385
發放予子公司 股利調整資本 公積	-	-	21,847	-	-	-
取得採用權益 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	-	-	145	-	-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	-	-	820	13,005	-	-
本期發放已轉 列資本公積之 逾期股利	-	-	-	-	-	(715)
逾期股利轉列 資本公積	-	-	-	-	-	18,555
12月31日	<u>\$ 2,710,554</u>	<u>\$ 5,514,032</u>	<u>\$ 370,900</u>	<u>\$ 392,782</u>	<u>\$ 163</u>	<u>\$ 258,225</u>

110年

	發行溢價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庫藏股 票交易	採用權益法認列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金額差異	其他
1月1日	\$ 2,710,554	\$ 5,514,032	\$ 336,034	\$ 378,153	\$ 163	\$ 228,701
發放予子公司 股利調整資本 公積	-	-	11,379	-	-	-
取得採用權益 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	-	-	442	-	-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	-	-	820	1,037	-	-
本期發放已轉 列資本公積之 逾期股利	-	-	-	-	-	(682)
逾期股利轉列 資本公積	-	-	-	-	-	12,366
12月31日	<u>\$ 2,710,554</u>	<u>\$ 5,514,032</u>	<u>\$ 348,233</u>	<u>\$ 379,632</u>	<u>\$ 163</u>	<u>\$ 240,385</u>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當年度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其中現金股利分配案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股票股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特別盈餘公積包含：

- (1) 因特殊用途所得列之盈餘公積。
 - (2)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及未使用之所得稅抵減額未實現部分，惟該項收益實現後，應作為特別盈餘公積之減項。
 - (3) 因金融商品交易認列之淨評價收益，唯其累積數減少時應同額調減特別盈餘公積，並以本項提列數為限。
 - (4) 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營事業屬成熟期產業，每年獲利相當穩定，股利政策採現金股利、盈餘轉增資與資本公積轉增資三種方式搭配發放，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 50% 以上，並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不得超過當年度全部股利之 5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前經股東會電子投票達法定通過決議門檻及民國 110 年 7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10,207		\$ 1,978,906	
特別盈餘公積	6,428,356		3,704,582	
現金股利	<u>28,133,694</u>	\$ 4.80	<u>14,652,966</u>	\$ 2.50
	<u>\$ 38,472,257</u>		<u>\$ 20,336,454</u>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73,180	
特別盈餘公積	141,215	
現金股利	<u>5,568,127</u>	\$ 0.95
	<u>\$ 6,482,522</u>	

(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避險準備	未實現評價 損 益	外幣換算	不動產重估 增 值	總計
111年1月1日	\$ 9,270	\$ 121,228,401	(\$ 6,240,670)	\$ -	\$ 114,997,001
評價調整：					
- 集團	-	(39,972,075)	-	-	(39,972,075)
- 關聯企業	-	(8,866,975)	-	-	(8,866,975)
評價調整轉出					
至保留盈餘：					
- 集團	-	42,632	-	-	42,632
- 關聯企業	-	(2,428)	-	-	(2,428)
現金流量避險：					
- 關聯企業	(9,110)	-	-	-	(9,110)
外幣換算差異：					
- 集團	-	-	1,788,528	-	1,788,528
- 集團之稅額	-	-	(359,626)	-	(359,626)
- 關聯企業	-	-	1,881,121	1,002,383	2,883,504
111年12月31日	<u>\$ 160</u>	<u>\$ 72,429,555</u>	<u>(\$ 2,930,647)</u>	<u>\$ 1,002,383</u>	<u>\$ 70,501,451</u>

	避險準備	未實現評價 損 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10年1月1日	\$ 32,123	\$ 98,095,277	(\$ 5,272,606)	\$ 92,854,794
評價調整：				
- 集團	-	21,531,864	-	21,531,864
- 關聯企業	-	2,881,494	-	2,881,494
評價調整轉出				
至保留盈餘：				
- 集團	-	(1,277,669)	-	(1,277,669)
- 關聯企業	-	(2,565)	-	(2,565)
現金流量避險：				
- 關聯企業	(22,853)	-	-	(22,853)
外幣換算差異：				
- 集團	-	-	(562,598)	(562,598)
- 集團之稅額	-	-	111,624	111,624
- 關聯企業	-	-	(517,090)	(517,090)
110年12月31日	<u>\$ 9,270</u>	<u>\$ 121,228,401</u>	<u>(\$ 6,240,670)</u>	<u>\$ 114,997,001</u>

(十九)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 379,010,979	\$ 364,725,115
勞務收入	534,344	559,829
其他營業收入	351,240	527,154
	<u>\$ 379,896,563</u>	<u>\$ 365,812,098</u>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

(二十)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73,863	\$ 291,634
同業往來利息收入	40,380	43,478
其他利息收入	48,016	15,762
	<u>\$ 662,259</u>	<u>\$ 350,874</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135,627	\$ 136,415
股利收入	10,448,254	3,116,391
其他收入－其他	1,185,782	1,194,188
	<u>\$ 11,769,663</u>	<u>\$ 4,446,994</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利益	(\$ 71,483)	\$ 4,77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203,087	(268,0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損失)	312,866	(91,153)
處分投資利益	6,267	-
減損損失	(175,492)	-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1,403)	(235,517)
	<u>\$ 1,973,842</u>	<u>(\$ 589,966)</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204,872	\$ 431,810
公司債	566,257	605,260
同業往來	31,867	26,463
貼現	177,189	63,169
其他利息費用	29,048	27,749
	<u>2,009,233</u>	<u>1,154,451</u>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 化金額	(211,589)	(106,397)
	<u>\$ 1,797,644</u>	<u>\$ 1,048,054</u>

(二十四)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使用 權資產折舊費用	\$ 13,865,040	\$ 13,806,835
員工福利費用	14,679,885	14,695,683
攤銷費用	4,599,170	4,185,976
	<u>\$ 33,144,095</u>	<u>\$ 32,688,494</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12,469,085	\$ 12,560,038
勞健保費用	1,008,303	991,394
退休金費用	564,481	504,851
其他用人費用	638,016	639,400
	<u>\$ 14,679,885</u>	<u>\$ 14,695,683</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按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 0.05%至 0.5%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210 及 \$41,70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之獲利情況，以約 0.1%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認列之員工酬勞\$41,705 一致，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已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86,180	\$ 7,461,7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09,174	161,95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658,745)	(94,879)
當期所得稅總額	<u>636,609</u>	<u>7,528,85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257,345)	(75,761)
匯率影響數	6,458	(634)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50,887)</u>	<u>(76,395)</u>
所得稅費用	<u>\$ 385,722</u>	<u>\$ 7,452,46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359,626	(\$ 111,624)
2.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差異調節：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936,180	\$ 12,895,686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546,029)	(5,366,454)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39,893	(49,672)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24,051)	-
海外子公司所得適用稅率差異影響數	194,333	(94,173)
未分配盈餘加徵	209,174	161,956
不得扣抵境外所得扣繳稅款	234,967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58,745)	(94,879)
所得稅費用	\$ 385,722	\$ 7,452,464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965,165	\$ -	(\$ 359,626)	\$ 605,539
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	65,009	(65,009)	-	-
存貨跌價損失	265,056	68,314	-	333,37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29,497	(73,823)	-	555,674
減損損失	140,863	12,246	-	153,109
其他	174,732	316,659	-	491,391
	<u>\$ 2,240,322</u>	<u>\$ 258,387</u>	<u>(\$ 359,626)</u>	<u>\$ 2,139,0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投資利益	(\$ 349,420)	\$ 24,111	\$ -	(\$ 325,309)
折舊提列耐用年限差異數	(31,739)	8,295	-	(23,444)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853)	(24,736)	-	(25,58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23)	-	(123)
其他	-	(8,589)	-	(8,589)
	<u>(\$ 382,012)</u>	<u>(\$ 1,042)</u>	<u>\$ -</u>	<u>(\$ 383,054)</u>
	<u>\$ 1,858,310</u>	<u>\$ 257,345</u>	<u>(\$ 359,626)</u>	<u>\$ 1,756,029</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853,541	\$ -	\$ 111,624	\$ 965,165
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	9,449	55,560	-	65,009
存貨跌價損失	213,732	51,324	-	265,056
淨確定福利負債	690,374	(60,877)	-	629,497
減損損失	167,792	(26,929)	-	140,863
其他	<u>176,274</u>	<u>(1,542)</u>	<u>-</u>	<u>174,732</u>
	<u>\$ 2,111,162</u>	<u>\$ 17,536</u>	<u>\$ 111,624</u>	<u>\$ 2,240,32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投資利益	(\$ 397,238)	\$ 47,818	\$ -	(\$ 349,420)
折舊提列耐用年限差 異數	(40,276)	8,537	-	(31,739)
其他	<u>(2,723)</u>	<u>1,870</u>	<u>-</u>	<u>(853)</u>
	<u>(\$ 440,237)</u>	<u>\$ 58,225</u>	<u>\$ -</u>	<u>(\$ 382,012)</u>
	<u>\$ 1,670,925</u>	<u>\$ 75,761</u>	<u>\$ 111,624</u>	<u>\$ 1,858,310</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3	核定數	\$ 3,876	\$ 3,876	113
104	核定數	1,584	1,584	114
106	核定數	5,105	5,105	116
107	核定數	2,815	2,815	117
108	核定數	953	953	118
109	核定數	6,548	6,548	119
110	申報數	10,618	10,618	120
111	申報數	<u>653,960</u>	<u>8,224</u>	116及121
		<u>\$ 685,459</u>	<u>\$ 39,723</u>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1	核定數	\$ 7,125	\$ 7,125	111
103	核定數	3,876	3,876	113
104	核定數	1,584	1,584	114
106	核定數	5,105	5,105	116
107	核定數	2,815	2,815	117
108	核定數	953	953	118
109	申報數	6,548	6,548	119
110	申報數	11,642	10,618	120
		<u>\$ 39,648</u>	<u>\$ 38,624</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92,843</u>	<u>\$ 21,539</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11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淨利	\$	9,589,583	\$	9,203,861		\$	1.64	\$	1.57
非控制權益淨利		<u>2,386,958</u>		<u>1,844,330</u>			<u>0.41</u>		<u>0.31</u>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u>7,202,625</u>	\$	<u>7,359,531</u>	<u>5,849,017</u>	\$	<u>1.23</u>	\$	<u>1.26</u>
110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淨利	\$50,159,895		\$42,707,431			\$	8.58	\$	7.30
非控制權益淨利	<u>8,496,263</u>		<u>4,348,084</u>				<u>1.46</u>		<u>0.74</u>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41,663,632		\$38,359,347		<u>5,849,017</u>	\$	<u>7.12</u>	\$	<u>6.56</u>

- 員工酬勞可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惟因計算每股盈餘時，因影響不重大，故基本每股盈餘與稀釋每股盈餘相等。
-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11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淨利	\$ 9,589,583	\$ 9,203,861		\$ 1.64	\$ 1.57
非控制權益淨利	<u>2,386,958</u>	<u>1,844,330</u>		<u>0.41</u>	<u>0.31</u>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u>\$ 7,202,625</u>	<u>\$ 7,359,531</u>	<u>5,861,186</u>	<u>\$ 1.23</u>	<u>\$ 1.26</u>
110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淨利	\$50,159,895	\$42,707,431		\$ 8.56	\$ 7.29
非控制權益淨利	<u>8,496,263</u>	<u>4,348,084</u>		<u>1.45</u>	<u>0.75</u>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u>\$41,663,632</u>	<u>\$38,359,347</u>	<u>5,861,186</u>	<u>\$ 7.11</u>	<u>\$ 6.54</u>

(二十八) 企業合併

- 本集團分別於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及 5 月 31 日以現金\$182,232 及 \$572,800 購入長春藤生命科學公司共計 51%股權，並取得對長春藤生命科學公司之控制。
- 收購長春藤生命科學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暫定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資訊如下：

	111年5月31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755,032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395,447
	<u>1,150,479</u>
取得暫定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771,595
應收帳款	4,046
其他流動資產	4,351
存貨	5,1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055
無形資產	3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5,365
應付票據	(1,580)
其他應付款	(21,247)
其他流動負債	(29,125)
長期借款	(48,85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119)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807,036</u>
價差	<u>\$ 343,443</u>

3.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案尚在收購價格分攤期間，本集團正委請專家進行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評估。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457,444	\$ 17,553,16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057,560	1,656,59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543,908)	(3,057,560)
本期支付現金	<u>\$ 22,971,096</u>	<u>\$ 16,152,196</u>

2.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籌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發放現金股利	\$ 28,133,694	\$ 14,652,966
加：期初應付股利	72,427	76,913
減：期末應付股利	(75,964)	(72,427)
支付現金股利	<u>\$ 28,130,157</u>	<u>\$ 14,657,452</u>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17,512,874	\$ 17,796,625	\$ 50,050,000	\$ 17,177,183	\$ 102,536,68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7,605,013	15,096,041	(4,550,000)	7,115,631	35,266,68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418,605	418,605
取得子公司之變動	-	-	-	52,000	52,000
111年12月31日	<u>\$ 35,117,887</u>	<u>\$ 32,892,666</u>	<u>\$ 45,500,000</u>	<u>\$ 24,763,419</u>	<u>\$ 138,273,972</u>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19,055,620	\$ 16,096,733	\$ 42,100,000	\$ 16,298,088	\$ 93,550,44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542,746)	1,699,892	7,950,000	1,069,062	9,176,2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89,967)	(189,967)
110年12月31日	<u>\$ 17,512,874</u>	<u>\$ 17,796,625</u>	<u>\$ 50,050,000</u>	<u>\$ 17,177,183</u>	<u>\$ 102,536,68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關 係
台塑石化公司	關聯企業
台朔重工公司	"
台朔重工(寧波)公司	"
台塑汽車貨運公司	"
台塑合成橡膠(寧波)公司	"
麥寮汽電公司	"
台朔環保科技公司	"
華亞園區管理顧問公司	"
台塑資源公司	"
台塑建設公司	"
汎航通運公司	"
廣越企業公司	"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
國塑塑膠工業公司	"
FG Inc.	"
福懋科技公司	"
Schoeller Textil AG	"
南亞光電公司	"
台塑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台塑尖端科技公司	"
必昂國際公司	"
常熟裕源公司	"
台塑鋰鐵材料科技公司	"
台灣塑膠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公司	"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公司	"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公司	"
南亞塑膠工業(美洲)公司	"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公司	"
南亞科技公司	"
南亞電路板公司	"
南亞電子材料公司	"
台宇汽車貨運公司	"
六輕汽車貨運公司	"
長庚大學	"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
長庚生物科技公司	"
育志開發	"
台灣必成公司	"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關 係
台塑海運公司	其他關係人
賴商台塑海運公司	"
麥寮工業專用港管理公司	"
台塑網科技公司	"
台塑大樓停車場(車管行)	"
台塑網旅行社	"
台塑大金精密化學公司	"
台塑勝高科技公司	"
台塑旭纖維公司	"
台塑物流公司	"
台塑貨運(寧波)公司	"
台塑電子(寧波)公司	"
台灣營德公司	"
台亞石油公司	"
亞朔開發公司	"
亞台開發公司	"
世信生物科技	"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
台塑河靜台灣分公司	"
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
BP化學(馬來西亞)sdn公司(BPCM)(註)	"
INEOS ACETYLS (MALAYSIA) SDN BHD	"
日本出光興產株式會社	"
出光石油化學(香港)公司	"
出光石油化學(美國)公司	"
株式會社裕源	"
裕毛屋企業	"
裕源紡織公司	"
裕懋興業公司	"
福機裝公司	"
廣越企業(越南)公司	"
華亞汽電公司	"
泛亞科技公司	"
鼎祐興業公司	"
虹京金屬公司	"
台塑工業(寧波)公司	"
南亞塑膠(鞍山)公司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	"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公司	"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公司	"
南亞化學纖維(昆山)公司	"
南亞加工絲(昆山)公司	"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關 係
南亞工業(廈門)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朔重工(廣州)公司	"
亞太投資公司	"
南亞電路板公司	"
台塑汽車公司	"
台塑網商貿公司	"
華亞鋼鐵公司	"
福欣特殊鋼公司	"

註：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因持有本集團子公司 50%股權之原股東已處分其持股予 INEOS Quattro Holding Ltd.，故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起，非屬本集團之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41,563,432	\$ 33,690,289
－其他關係人	48,727,058	48,259,385
	<u>\$ 90,290,490</u>	<u>\$ 81,949,674</u>

本集團出售商品予關係人，除與部分關係人之授信期間較長外，餘有關價格係依一般條件辦理。

2.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	\$ 183,369,442	\$ 156,498,774
其他	10,359	7,465
－其他關係人	19,560,134	27,549,418
	<u>\$ 202,939,935</u>	<u>\$ 184,055,657</u>

以上對關係人付款期間為 30 天至 60 天，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價格及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關聯企業	\$ 3,313,185	\$ 3,264,658
－其他關係人	3,840,753	5,462,856
	<u>\$ 7,153,938</u>	<u>\$ 8,727,514</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及應收墊付工程設計服務費，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30~120 天到期；墊付工程設計服務費於服務提供完成後 27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	\$ 12,574,263	\$ 14,838,406
其他	468	-
－其他關係人	1,309,797	2,688,722
	<u>\$ 13,884,528</u>	<u>\$ 17,527,128</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30~60 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工程委託

(1) 工程委託：

	111年度	110年度
委託承建廠區擴建及修護工程		
－關聯企業	\$ 125,295	\$ 352,208
－其他關係人	260,796	130,496
	<u>\$ 386,091</u>	<u>\$ 482,704</u>

(2) 工程委託之期末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 7,818	\$ 888
－其他關係人	8,477	68,532
	<u>\$ 16,295</u>	<u>\$ 69,420</u>

委託關係人承建廠區擴建及修護工程係依一般條件辦理，付款期間為驗收後一個月內付款。

6. 資金貸與關係人

(1) 對關係人放款

A. 期末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賴商台塑海運	<u>\$ 2,429,252</u>	<u>\$ 2,698,693</u>

B.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 關聯企業		
台朔重工	\$ 8,141	\$ 1,917
— 其他關係人		
賴商台塑海運	32,201	41,451
	<u>\$ 40,342</u>	<u>\$ 43,368</u>

對關係人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依合約按期收取，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 0.98%~1.79%及 0.98%~1.23% 收取。

(2) 向關係人借款

A. 期末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 關聯企業	\$ 1,472,658	\$ 515,520
— 其他關係人	-	26,493
	<u>\$ 1,472,658</u>	<u>\$ 542,013</u>

B. 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 關聯企業	\$ 28,063	\$ 15,492
— 其他關係人	416	211
	<u>\$ 28,479</u>	<u>\$ 15,703</u>

向關係人之資金借款條件為借款後依合約按期償還，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利息皆按年利率 3.08% 支付。

7. 營業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運費		
— 其他關係人		
台塑海運	\$ 1,123,689	\$ 700,493
台塑貨運(寧波)	1,262,620	1,053,817
其他	160,075	383,934
	<u>\$ 2,546,384</u>	<u>\$ 2,138,244</u>

8. 租金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	\$ 21,215	\$ 21,215
其他	11,798	12,590
	<u>33,013</u>	<u>33,805</u>
—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	28,461	27,182
台塑大樓停車場	15,116	15,815
台塑網科	15,400	15,400
其他	24,923	26,438
	<u>83,900</u>	<u>84,835</u>
	<u>\$ 116,913</u>	<u>\$ 118,640</u>

出租予關係人之租賃價格係參考當地一般租金水準而定，並按月收取。

9.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110年度
— 關聯企業	\$ 278,856	\$ 291,614
— 其他關係人	725	24,418
	<u>\$ 279,581</u>	<u>\$ 316,032</u>

(2) 取得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11年度 取得價款
國塑塑膠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00,000	國塑塑膠股權	\$ 46,531
台塑新智能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00,000	台塑新智能股權	1,000,000
台塑鋰鐵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63,128	台塑鋰鐵股權	3,797
				<u>\$ 1,050,328</u>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10年度 取得價款
台塑資源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8,453,125	台塑資源股權	\$ 887,813
國塑塑膠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75,000	國塑塑膠股權	48,469
				<u>\$ 936,282</u>

(3)處分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11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台塑新智 採用權益法之 能 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	台塑尖端股 權	\$ 1,000	\$ 71

民國 110 年度：無此情形。

10. 捐贈

	111年度	110年度
一其他關係人	\$ 4,853	\$ 3,781

11. 本集團為關係人背書保證及開具之承諾函情形，請詳附註九(三)及(四)。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	\$ 116,212	\$ 131,392
退職後福利	1,644	1,480
	<u>\$ 117,856</u>	<u>\$ 132,87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872,827	\$ 5,873,527	銀行借款擔保
存貨	17,610	17,610	銀行借款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天然氣保證金
-定期存款	1,500	1,500	
	<u>\$ 5,891,937</u>	<u>\$ 5,892,63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簽約但尚未支付之金額為新台幣 7,137,894 仟元、人民幣 1,057,993 仟元及越盾 418,593,310 仟元。

(二)本集團為進口原物料及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估計分別為美金 7,456 仟元、日幣 472,556 仟元及歐元 4,882 仟元。

(三)本集團為他人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之情形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 7,677,000	\$ 6,922,500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	8,778,019
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	15,355	13,840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358,557	484,408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	160,731	189,498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	2,418,137	2,358,647
	<u>\$ 10,629,780</u>	<u>\$ 18,746,912</u>

(四)本公司為他人開具之承諾函如下：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轉投資公司-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及 Formosa Ha Tinh Steel Corporation 因營運資金需求，授信銀行之借款額度分別為美金 3,222,500 仟元及 2,602,500 仟元，本集團依各授信銀行之要求須出具承諾函及支持函，承諾行使本公司對借款人之股東相關權利，以督促確保借款人完成其財務上之義務。

(五)或有事項—重大訴訟：

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9 月間向台北地方法院對本集團之子公司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福懋興業)提起訴訟略以，福懋興業前員工配合潤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潤寅)、潤琦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稱潤琦)之虛偽陳述，使其誤信潤寅、潤琦對福懋興業有應收帳款債權致令受有損害，主張福懋興業應連帶負賠償責任云云。惟查本件純屬前員工個人行為，目前全案尚在法院審理中，無法判斷案件之可能結果及影響數額，但福懋興業已委請律師提出有力答辯，以保障公司權益。
2.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9 月間向台北地方法院對本集團之子公司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以下稱福懋同奈)提起民事訴訟略以，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前員工配合潤寅之虛偽陳述，使其誤信潤寅對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有應收帳款債權致令受有損害，主張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應連帶負賠償責任云云。惟查本件純屬前員工個人行為，臺北地方法院並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一審宣判原告請求對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連帶賠償均駁回。星展銀行於民國 112 年 1 月提起上訴，目前無法判斷案件之可能結果及影響數額，但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已委請律師提出有力答辯，以保障公司權益。
3.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2 月間向台北地方法院對本集團之子公司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提起民事訴訟略以，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前員工配合易京揚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稱易京揚)之虛偽陳述，使其誤信易京揚對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有應收帳款債權致令受有損害，主張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應連帶負賠償責任云云。惟查本件純屬前員工個人行為，臺北地方法院並於民國 112 年 2 月 10 日一審宣判原告請求對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連帶賠償均駁回。王道銀行後續如依法提起上訴，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將委請律師提出有利答辯，以保障公司權益。

4.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10 月間向台北地方法院對本集團之子公司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略以，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前員工配合頤兆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稱頤兆)之虛偽陳述，使其誤信頤兆對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有應收帳款債權致令受有損害，主張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應連帶負賠償責任云云。惟查本件純屬前員工個人行為，目前全案尚在法院審理中，無法判斷案件之可能結果及影響數額，但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已委請律師提出有力答辯，以保障公司權益。
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對本集團之子公司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略以，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前員工配合潤寅、潤琦及易京揚之虛偽陳述，使其誤信潤寅、潤琦及易京揚對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有應收帳款債權致令受有損害，主張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應連帶負賠償責任云云。惟查本件純屬前員工個人行為，目前全案尚在法院審理中，無法判斷案件之可能結果及影響數額，但福懋興業及福懋同奈已委請律師提出有力答辯，以保障公司權益。
6. 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臺北地方檢察署針對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提起之刑事訴訟，以無積極事證認為福懋興業有何犯行，故依刑事訴訟法等條文為不起訴之處分。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七)6. 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公司債等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之負債資本比率策略維持與民國 110 年度相同，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分別為 22%及 15%。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97,262	\$ 3,903,9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079,751	189,450,98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369,917	71,368,663
	<u>\$ 224,246,930</u>	<u>\$ 264,723,552</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826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170,218,543	137,684,866
租賃負債	970,053	903,992
	<u>\$ 171,191,422</u>	<u>\$ 138,588,858</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及匯率選擇權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及(十一)。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及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及(十一)。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越盾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42,462	30.71	\$ 16,659,008
日幣：新台幣	435,017	0.23	100,054
美金：人民幣	23,785	30.71	730,437
美金：越盾	26,173	30.71	803,773
歐元：新台幣	4,211	32.70	137,700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15,110,044	4.41	\$ 66,635,294
美金：新台幣	168,160	30.71	5,164,194
越盾：新台幣	6,199,281,723	0.0013	8,059,06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784	30.71	\$ 976,087
美金：人民幣	3,405	30.71	104,568
美金：越盾	482,645	30.71	14,822,028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93,785	27.69	\$ 21,979,907
日幣：新台幣	440,596	0.24	105,743
美金：人民幣	22,799	27.69	631,304
美金：越盾	37,975	27.69	1,051,528
歐元：新台幣	5,515	31.36	172,950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15,685,198	4.34	\$ 68,073,759
美金：新台幣	180,246	27.69	4,991,012
越盾：新台幣	7,494,002,737	0.0012	8,992,80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2,773	27.69	\$ 907,484
美金：人民幣	6,103	27.69	168,992
美金：越盾	416,042	27.69	11,520,203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111年及110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2,203,087及損失\$268,066。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66,590	\$ -
日幣：新台幣	1%	1,001	-
美金：人民幣	1%	7,304	-
美金：越盾	1%	8,038	-
歐元：新台幣	1%	1,377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	666,353
美金：新台幣	1%	-	51,642
越盾：新台幣	1%	-	80,5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761	\$ -
美金：人民幣	1%	1,046	-
美金：越盾	1%	148,220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9,799	\$	-
日幣：新台幣	1%	1,057		-
美金：人民幣	1%	6,313		-
美金：越盾	1%	10,515		-
歐元：新台幣	1%	1,730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	\$	680,738
美金：新台幣	1%	-		49,910
越盾：新台幣	1%	-		89,92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075	\$	-
美金：人民幣	1%	1,690		-
美金：越盾	1%	115,202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受益憑證及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4,378 及 \$31,231；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440,798 及 \$1,894,51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98,107 及 \$137,417，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D.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4,924 及\$0。
- E. 本集團納入行政院主計處及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等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天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14%~1.00%	0.10%~13.00%	0.09%~47.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9,695,671	\$ 414,021	\$ 43,932	\$ 57,494
備抵損失	\$ 73,388	\$ 8,807	\$ 11,853	\$ 57,494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天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7%~0.69%	0.03%~5.77%	0.04%~69.84%	93.81%~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36,526,066	\$ 564,252	\$ 93,208	\$ 77,260
備抵損失	\$ 61,850	\$ 4,803	\$ 15,255	\$ 73,618

應收帳款及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9,695,671	\$ 36,526,066
逾期30天內	414,021	564,252
逾期31-90天	43,932	93,208
逾期91天以上	57,494	77,260
	<u>\$ 30,211,118</u>	<u>\$ 37,260,78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F.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帳款及合約資產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應收票據
1月1日	\$ 155,526	\$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 款項	(4,924)	-	-
匯率影響數	940	-	-
12月31日	<u>\$ 151,542</u>	<u>\$ -</u>	<u>\$ -</u>
	110年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應收票據
1月1日	\$ 155,882	\$ -	\$ -
減損損失迴轉	(94)	-	-
匯率影響數	(262)	-	-
12月31日	<u>\$ 155,526</u>	<u>\$ -</u>	<u>\$ -</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關係人借貸、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3至5年內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83,105	\$ 158,662	\$ 386,184	\$ 408,013
應付公司債	4,850,000	3,800,000	27,650,000	9,200,000
長期借款	6,195,140	15,649,277	1,795,549	1,123,45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3至5年內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82,877	\$ 139,811	\$ 310,305	\$ 345,155
應付公司債	4,550,000	4,850,000	26,850,000	13,800,000
長期借款	-	12,729,570	4,447,613	-

除上列所述外，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3至5年內	5年以上
遠期外匯合約	\$ 2,826	\$ -	\$ -	\$ -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部份股票投資、私募貨幣市場基金及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及租賃負債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私募貨幣市場	\$ -	\$ 1,797,262	\$ -	\$ 1,797,262
基金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19,848,002	2,451,596	21,780,153	144,079,751
	<u>\$ 119,848,002</u>	<u>\$ 4,248,858</u>	<u>\$ 21,780,153</u>	<u>\$ 145,877,013</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2,826	\$ -	\$ 2,826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私募貨幣市場	\$ -	\$ 3,903,900	\$ -	\$ 3,903,900
基金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49,339,525	3,297,965	36,813,499	189,450,989
	<u>\$ 149,339,525</u>	<u>\$ 7,201,865</u>	<u>\$ 36,813,499</u>	<u>\$ 193,354,889</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		

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 Black-Scholes 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蒙地卡羅模擬(Monte Carlo simulation)。
 -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F.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u>非衍生權益工具</u>
1月1日	\$ 36,813,4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032,844)
本期出售	(502)
12月31日	<u>\$ 21,780,153</u>
	110年
	<u>非衍生權益工具</u>
1月1日	\$ 22,498,5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4,456,713
本期取得	550
轉出第三等級	(142,352)
12月31日	<u>\$ 36,813,499</u>

7. 因投資標的民國 110 年 6 月已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導致可取得足夠之可觀察市場資訊，因此本集團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三等級轉入至第一等級。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財務部共同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相關評價結果每月呈報至會計處，由會計處負責評價過程之管理及複核。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1,909,013	\$ 17,579,482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營業利益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712,563	1,448,502	現金流量折現法	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	長期營收成長率及長期稅前營業淨利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8,158,577	17,785,515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益比乘數、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營業利益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 119,090
權益工具	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	± 1%	\$ 17,126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金融資產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本益比乘數、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營業利益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 175,795
權益工具	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	± 1%	\$ 14,48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十一)及附註十二(二)、(三)。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化一部：負責生產苯、對二甲苯及鄰二甲苯。

化二部：負責生產苯乙烯、合成酚及丙酮。

化三部：負責生產純對苯二甲酸。

塑膠部：負責生產A B S樹酯粒、聚丙烯及聚苯乙烯。

福懋公司：負責生產混紡織物、短纖織物、長短纖交織布、聚胺聚酯織物、流行性布料、名牌運動服布料、高科技及機能性布料、輪胎簾布、純棉紗、混紡紗、各類機能紗、防火布、抗靜電布及工業用布、並經營加油站供售汽油、柴油、煤油與小包裝石油產品及洗車服務等。

(二)部門別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及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本集團將部門間之銷售與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三)部門資訊

	111年度							
	化一部	化二部	化三部	塑膠部	福懋公司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63,770,358	\$ 61,024,864	\$ 73,410,749	\$ 101,312,630	\$ 25,977,787	\$ 54,400,175	\$ -	\$ 379,896,563
來自公司內部之收入	95,434,785	27,163,750	3,581,984	18,222,673	204,781	18,344,531	(162,952,504)	-
收入合計	<u>\$ 159,205,143</u>	<u>\$ 88,188,614</u>	<u>\$ 76,992,733</u>	<u>\$ 119,535,303</u>	<u>\$ 26,182,568</u>	<u>\$ 72,744,706</u>	<u>(\$ 162,952,504)</u>	<u>\$ 379,896,563</u>
部門(損)益	<u>\$ 417,199</u>	<u>(\$ 2,187,215)</u>	<u>\$ 286,032</u>	<u>(\$ 661,373)</u>	<u>\$ 3,643,302</u>	<u>\$ 8,582,536</u>	<u>(\$ 490,898)</u>	<u>\$ 9,589,583</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u>\$ 4,284,436</u>	<u>\$ 3,315,171</u>	<u>\$ 3,268,576</u>	<u>\$ 2,489,879</u>	<u>\$ 787,276</u>	<u>\$ 4,112,761</u>	<u>\$ -</u>	<u>\$ 18,258,099</u>
利息費用	<u>\$ 226,944</u>	<u>\$ 165,829</u>	<u>\$ 107,959</u>	<u>\$ 248,733</u>	<u>\$ 123,143</u>	<u>\$ 925,036</u>	<u>\$ -</u>	<u>\$ 1,797,644</u>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u>\$ 2,267,537</u>
未包含於部門損益之衡量金額，但仍定期提供予營運決策者：								
所得稅費用								<u>\$ 385,722</u>
部門總資產	<u>\$ 36,804,840</u>	<u>\$ 31,598,482</u>	<u>\$ 47,374,534</u>	<u>\$ 49,841,854</u>	<u>\$ 71,398,953</u>	<u>\$ 429,491,018</u>	<u>(\$ 110,971,053)</u>	<u>\$ 555,538,628</u>

	110年度							
	化一部	化二部	化三部	塑膠部	福懋公司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46,293,632	\$ 58,073,703	\$ 58,093,973	\$ 127,995,260	\$ 24,182,088	\$ 51,173,442	\$ -	\$ 365,812,098
來自公司內部之收入	78,194,293	28,598,595	4,242,153	24,009,881	307,993	14,478,571	(149,831,486)	-
收入合計	<u>\$ 124,487,925</u>	<u>\$ 86,672,298</u>	<u>\$ 62,336,126</u>	<u>\$ 152,005,141</u>	<u>\$ 24,490,081</u>	<u>\$ 65,652,013</u>	<u>(\$ 149,831,486)</u>	<u>\$ 365,812,098</u>
部門(損)益	<u>\$ 2,618,121</u>	<u>\$ 6,665,517</u>	<u>\$ 3,438,122</u>	<u>\$ 19,739,516</u>	<u>\$ 2,266,193</u>	<u>\$ 27,128,406</u>	<u>(\$ 11,695,980)</u>	<u>\$ 50,159,895</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u>\$ 3,913,531</u>	<u>\$ 3,126,173</u>	<u>\$ 3,247,614</u>	<u>\$ 2,355,764</u>	<u>\$ 786,341</u>	<u>\$ 4,353,951</u>	<u>\$ -</u>	<u>\$ 17,783,374</u>
利息費用	<u>\$ 186,272</u>	<u>\$ 128,552</u>	<u>\$ 104,799</u>	<u>\$ 186,824</u>	<u>\$ 80,142</u>	<u>\$ 361,465</u>	<u>\$ -</u>	<u>\$ 1,048,054</u>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u>\$ 12,567,317</u>
未包含於部門損益之衡量金額，但仍定期提供予營運決策者：								
所得稅費用								<u>\$ 7,452,464</u>
部門總資產	\$ 42,172,797	\$ 32,578,280	\$ 43,666,667	\$ 56,564,919	\$ 76,699,997	\$ 473,339,643	(\$ 126,677,032)	\$ 598,345,271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 379,010,979	\$ 364,725,115
勞務收入	534,344	559,829
其他營業收入	351,240	527,154
	<u>\$ 379,896,563</u>	<u>\$ 365,812,098</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33,152,762	\$ 84,191,678	\$ 135,047,857	\$ 81,764,710
大陸	179,427,122	54,357,655	153,203,013	45,620,211
其他	67,316,679	18,270,659	77,561,228	17,066,854
	<u>\$ 379,896,563</u>	<u>\$ 156,819,992</u>	<u>\$ 365,812,098</u>	<u>\$ 144,451,775</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銷貨收入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上銷貨金額 10%以上之客戶資訊：無此情形。

(以下空白)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最高金額 (註3)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台塑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7,500,000	\$ 4,500,000	\$ -	0.98~1.79	1	2	營運週轉	\$ -	無	\$ -	\$ 81,531,686	\$ 163,063,371	-
0	本公司	南亞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500,000	4,500,000	-	0.98~1.79	1	2	營運週轉	-	無	-	81,531,686	163,063,371	-
0	本公司	台塑生醫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500,000	500,000	329,000	0.98~1.79	2	1	營運週轉	-	無	-	65,225,349	130,450,697	-
0	本公司	台朔重工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600,000	5,700,000	-	0.98~1.79	2	1	營運週轉	-	無	-	65,225,349	130,450,697	-
0	本公司	賴商海運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272,683	2,869,252	2,429,252	0.98~1.79	2	1	營運週轉	-	無	-	65,225,349	130,450,697	-
0	本公司	台化地毯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0,000	100,000	-	0.98~1.79	2	1	營運週轉	-	無	-	65,225,349	130,450,697	-
0	本公司	虹京資源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500,000	500,000	-	0.98~1.79	2	1	營運週轉	-	無	-	65,225,349	130,450,697	-
0	本公司	台塑石化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2,000,000	4,500,000	-	0.98~1.79	1	2	營運週轉	-	無	-	81,531,686	163,063,371	-
2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應收關係人 往來款	是	3,232,666	-	-	3.32~3.08	1	2	營運週轉	-	無	-	8,292,804	16,585,608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與資金貸與對象之業務往來金額：

1. 無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業務往來金額者，請詳附註十三(一)7。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之計算：

本公司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往來者，以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其他對象以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中貸與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之總額以百分之四十為限。
子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往來者，以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他對象以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8：係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	6	\$ 211,982,383	\$ 7,935,750	\$ 7,677,000	\$ 7,677,000	\$ -	2.35	\$ 423,964,766	N	N	N	-
0	本公司	台塑河靜(開曼)	6	211,982,383	6,601,191	-	-	-	-	423,964,766	N	N	N	-
1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	2	36,248,689	1,063,095	1,013,430	15,355	-	1.82	72,497,379	Y	N	Y	-
1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2	36,248,689	1,707,395	1,627,630	358,557	-	2.92	72,497,379	Y	N	N	-
1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	2	36,248,689	1,771,825	1,689,050	160,731	-	3.03	72,497,379	Y	N	Y	-
1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	2	36,248,689	4,042,983	3,854,105	2,418,137	-	6.91	72,497,379	Y	N	N	-
1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6	36,248,689	1,953,531	-	-	-	-	72,497,379	N	N	N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總額為淨值之13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前項限額之50%；因業務往來關係而辦理背書保證者，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_台灣塑膠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86,978,694	\$ 42,269,751	7.65	\$ 42,269,751	-
本公司	股票_亞太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621,500	2,118,596	14.97	2,118,596	-
本公司	股票_南亞塑膠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3,327,750	29,346,270	5.21	29,346,270	-
本公司	股票_南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4,815,409	17,142,549	10.81	17,142,549	-
本公司	股票_和益化學工業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723,422	327,596	3.09	327,596	-
本公司	兆豐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54,251	1,562,719	-	1,562,719	-
本公司	股票_麥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562,740	1,341,572	17.98	1,341,572	-
本公司	股票_台塑美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99	4,585,055	2.92	4,585,055	-
本公司	股票_台灣證券交易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499,841	2,635,870	2.00	2,635,870	-
本公司	股票_台翔航太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0,151	13,570	0.79	13,570	-
本公司	股票_宜濟建設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174	16,997	1.51	16,997	-
本公司	股票_中華電視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76,202	88,038	1.41	88,038	-
本公司	股票_台塑通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5,880	370,991	18.22	370,991	-
本公司	股票_台塑開發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769,234	262,326	18.00	262,326	-
本公司	股票_台塑網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25,000	180,794	12.50	180,794	-
本公司	股票_台塑海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28,500	403,447	15.00	403,447	-
本公司	股票_台塑海洋運輸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22	3,789,422	19.00	3,789,422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_廣源投資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50,000	\$ 20,250	3.91	\$ 20,250	-
本公司	股票_兆豐成長創投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75,000	16,040	1.97	16,040	-
本公司	股票_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1,178,219	6,104,045	11.43	6,104,045	-
台塑生醫	股票_和益化學工業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5,373	19,255	0.18	19,255	-
台塑生醫	Asteran Milestone Private Equity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34,543	10.12	234,543	-
台塑生醫	股票_台塑網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9,120	10,453	0.72	10,453	-
台塑生醫	股票_台灣利得生物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000	14,700	4.24	14,700	-
台塑生醫	股票_聯超實業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3,720	5,411	0.46	5,411	-
台塑生醫	股票_聯合生物製藥公司(開曼)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559,814	85,051	12.36	85,051	-
台塑生醫	股票_聯亞藥業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89,600	164,480	3.12	164,480	-
台塑生醫	股票_和康生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34,235	359,006	8.90	359,006	-
台塑生醫	股票_台塑新智能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0	200,000	5.00	200,000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169,610	857,957	0.21	857,957	註3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	-	-	-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40	56	-	56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2,194	34,236	0.01	34,236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333,000	2.35	333,000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711,010	394,805	0.25	394,805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5,267,576	29,330,986	3.83	29,330,986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4,166	5,532	0.54	5,532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德亞樹脂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00	38,335	10.00	38,335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欣雲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3,247	\$ 31,918	1.20	\$ 31,918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FG INC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265,147	3.00	265,147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機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40,000	14,736	2.50	14,736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010,676	2,503,300	3.85	2,503,300	-
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93,228	58,669	0.13	58,669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本公司將子公司福懋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 初		買 入 (註3)		賣 出 (註3)				期 末	
	(註1)	帳列科目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兆豐國際私募豐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2,477,992	\$ 3,793,036	-	\$ -	7,923,741	\$ 2,422,330	\$ 2,594,236	\$ 13,686	4,554,251	\$ 1,562,719
本公司	台塑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塑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	-	80,000,000	800,000	-	-	-	-	80,000,000	800,799
台塑生醫公司	長春藤生命科學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長春藤生命科學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62,342,000	755,032	-	-	-	-	62,342,000	756,38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註1）
本公司	台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2,332,017)	(1)	30天	\$ -	-	\$ 219,217	1	
本公司	南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9,403,614)	(12)	30天	-	-	1,990,843	10	
本公司	福懋興業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11,121)	(1)	60天	-	-	應收票據 186,163	48	
							-	-	應收帳款 296,975	2	
本公司	福懋(同奈)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77,734)	-	60天	-	-	106,889	1	
本公司	塑化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36,723,899)	(15)	30天	-	-	2,902,296	14	
本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3,296,983)	(13)	90天	-	-	4,262,356	20	
本公司	台灣興業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509,188)	(1)	30天	-	-	221,698	1	
本公司	台灣必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584,723)	-	30天	-	-	39,909	-	
本公司	南亞(美洲)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67,616)	-	30天	-	-	22,663	-	
本公司	台化出光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491,258)	(6)	30天	-	-	722,511	3	
本公司	台塑美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101,848)	-	30天	-	-	59,484	-	
本公司	台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5,704,632	3	30天	-	-	(404,641)	(2)	
本公司	南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9,390,427	4	30天	-	-	(452,152)	(3)	
本公司	塑化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167,506,909	76	30天	-	-	(11,811,508)	(68)	
台塑生醫	南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65,020)	(8)	30天	-	-	477	-	
台灣醋酸	台化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249,036)	(20)	30天	-	-	66,193	5	
台灣醋酸	INEOS ACETYLs (MALAYSIA) SDN BHD	關聯企業	銷貨	(2,207,404)	(35)	出貨後90天	-	-	440,556	34	
台灣醋酸	台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31,993)	(2)	15天	-	-	16,291	1	
台灣醋酸	南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04,673)	(3)	30天	-	-	6,577	1	
台灣醋酸	塑化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834,301)	(13)	30天	-	-	44,384	3	
台灣醋酸	塑化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2,904,498	59	45天	-	-	(214,188)	(70)	
台塑集團 熱電(寧波)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4,134,194)	(76)	30天	-	-	479,824	68	
台塑集團 熱電(寧波)	台塑(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488,612)	(46)	30天	-	-	247,075	35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註1）
台塑集團 熱電(寧波)	南亞寧波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522,332)	(10)	30天	\$ -	-	\$ 51,128	7	
台化興業 (寧波)	台化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22,154)	-	30天	-	-	-	-	
台化興業 (寧波)	南亞寧波	其他關係人	銷貨	(7,569,560)	(10)	90天	-	-	480,563	5	
台化興業 (寧波)	台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823,443	1	90天	-	-	(248,233)	(2)	
台化興業 (寧波)	塑化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2,455,157	2	90天	-	-	-	-	
台灣興業	台化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576,260)	(7)	60天	-	-	132,671	4	
台灣興業	南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53,305)	(1)	30天	-	-	10,958	-	
台灣興業	福懋(同奈)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591,534)	(3)	60天	-	-	53,641	2	
台灣興業	福懋(中山)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11,983)	(1)	60天	-	-	19,352	1	
台灣興業	福懋(隆安)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69,589)	(1)	60天	-	-	44,574	1	
台灣興業	台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364,633	1	30天	-	-	(26,175)	(1)	
台灣興業	南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721,485	7	30天	-	-	(106,754)	(5)	
台灣興業	南亞加工絲(昆山)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40,240	1	60天	-	-	-	-	
台化出光	台化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963,309)	(17)	30天	-	-	62,775	6	
台化出光	日本出光	關聯企業	銷貨	(345,100)	(3)	結關日後30天	-	-	53,083	5	
台化出光	台灣出光	關聯企業	銷貨	(955,659)	(8)	結關日後30天	-	-	83,242	8	
台化出光	日本出光興產	關聯企業	銷貨	(1,251,171)	(11)	結關日後30天	-	-	58,352	5	
台化出光	出光香港	關聯企業	銷貨	(897,482)	(8)	結關日後30天	-	-	104,513	9	
台化出光	出光美國	關聯企業	銷貨	(178,053)	(2)	結關日後30天	-	-	40,289	4	
台化出光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47,434)	(1)	90天	-	-	23,713	5	
福懋興業	廣越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81,476)	(1)	交貨後60天以信 匯方式收款	-	-	65,727	4	
福懋興業	裕源株式會社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26,250)	(1)	交貨後120天收款	-	-	41,795	2	
福懋興業	福懋(同奈)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79,428)	(1)	月結60天	-	-	43,013	2	
福懋興業	Schoeller Asia CO.Limited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15,639	(0)	出貨後14天以電 匯方式收款	-	-	5,856	-	
福懋興業	塑化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0,484,941	46	每半月以信匯方 式付款	-	-	(546,996)	(51)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註1）
福懋興業	台化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1,411,121	6	驗收後開立二個月期票	\$ -	-	應付票據（186,163）（	59）	
							-	-	應付帳款（296,079）	（28）	
福懋興業	南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651,634	3	次月15日以信匯方式付款	-	-	（37,197）	（3）	
福懋興業	台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27,086	1	次月15日以信匯方式付款	-	-	（11,195）	（1）	
福懋(中山)公司	福懋(常熟)公司	聯屬企業	銷貨	（227,575）	（11）	月結60天	-	-	56,644	34	
福懋(中山)公司	福懋興業	母公司	銷貨	（214,005）	（11）	月結60天	-	-	22,256	13	
福懋(中山)公司	台灣興業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134,914	13	月結60天	-	-	（15,872）	（59）	
福懋(越南)公司	廣越(越南)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27,134）	（5）	月結60天	-	-	20,032	6	
福懋(越南)公司	台灣興業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294,219	15	月結60天	-	-	（25,352）	（29）	
福懋(同奈)公司	福懋越南	聯屬企業	銷貨	（262,857）（	6）	月結60天	-	-	24,225	4	
福懋(同奈)公司	廣越(越南)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88,738）	（7）	月結60天	-	-	32,226	5	
福懋(同奈)公司	福懋興業	母公司	銷貨	（387,346）	（9）	月結60天	-	-	95,307	88	
福懋(同奈)公司	台灣興業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648,679	17	月結60天	-	-	（47,882）	23	
福懋(同奈)公司	台化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482,940	13	月結60天	-	-	（76,824）	（36）	
福懋(同奈)公司	南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30,485	3	月結60天	-	-	（8,363）	（4）	

註1：係以收入面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註1)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本公司	台灣塑膠公司	其他關係人	\$ 219,217	10.80	\$ -	-	\$ 219,217	\$ -
本公司	南亞塑膠公司	其他關係人	1,990,843	12.40	-	-	1,990,843	-
本公司	福懋興業公司	子公司	應收票據 186,163	2.92	-	-	186,163	-
			應收帳款 296,975		-	-	103,580	-
本公司	福懋(同奈)公司	子公司	106,889	4.60	-	-	32,543	-
本公司	台塑石化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2,902,296	13.10	-	-	2,880,662	-
			其他應收款 299,203		-	-	-	-
本公司	台灣興業公司	子公司	221,698	8.21	-	-	108,904	-
本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子公司	4,262,356	4.97	-	-	1,180,382	-
本公司	台化出光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722,511	13.13	-	-	722,511	-
台灣醋酸公司	INEOS ACETYL (MALAYSIA) SDN BHD	關聯企業	440,556	3.54			276,076	-
台化出光	出光(香港)公司	關聯企業	104,513	7.36	-	-	68,577	-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關聯企業	479,824	10.73	-	-	479,824	-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	台塑(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247,075	10.71	-	-	247,075	-
台化興業(寧波)	南亞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480,563	12.48	-	-	480,563	-
台灣興業公司	台化公司	關聯企業	132,671	9.40	-	-	58,436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1	銷貨收入	(\$ 33,296,983)	依一般條件辦理	(9)
0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化出光公司	1	銷貨收入	(14,491,258)	依一般條件辦理	(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揭露之重大性原則係交易金額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3%計算。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損益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2(2))	(註2(3))	
本公司	福懋興業公司	台灣	紡織	\$ 719,003	\$ 719,003	630,022,431	37.40	\$ 20,429,118	\$ 3,404,981	\$ 1,251,574	-
本公司	台朔重工公司	台灣	機械	2,497,721	2,497,721	661,334,402	32.91	7,262,143	(1,762,047)	(579,757)	-
本公司	汎航通運公司	台灣	運輸	33,320	33,320	4,697,951	33.33	23,479	(33,027)	(11,008)	-
本公司	台塑汽車貨運公司	台灣	運輸	299,272	299,272	6,566,384	33.33	1,251,101	(46,742)	(15,579)	-
本公司	台塑石化公司	台灣	化學	25,842,468	25,842,468	2,300,799,801	24.15	75,322,255	14,421,560	3,575,042	-
本公司	麥寮汽電公司	台灣	發電	5,985,531	5,985,531	764,201,100	24.94	9,767,776	(4,514,707)	(1,125,953)	-
本公司	台化投資(開曼)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	34,012,602	34,012,602	56,000	100.00	66,631,431	(555,456)	(555,456)	-
本公司	華亞園區顧問公司	台灣	管理	340	340	33,000	33.00	4,140	1,267	418	-
本公司	嘉南實業公司	台灣	發電	370,561	370,561	21,163,000	51.00	352,189	49,601	25,296	-
本公司	台化出光公司	台灣	石油化工原料及塑膠原料批發零售	299,999	299,999	60,000,000	50.00	1,147,046	(186,401)	(87,505)	-
本公司	台灣興業公司	越南	紡織、聚酯棉、絲、水電蒸汽	8,435,801	8,435,801	-	42.50	6,495,225	(1,941,578)	(825,170)	-
本公司	台灣醋酸化學公司	台灣	化學、石化國貿	1,201,500	1,201,500	120,150,000	50.00	2,645,680	1,178,077	617,868	-
本公司	台朔環保科技公司	台灣	廢棄物、污水處理	417,145	417,145	41,714,475	24.34	231,886	10,626	2,586	-
本公司	台塑生醫科技公司	台灣	化妝品之生產及銷售	1,566,879	1,566,879	147,556,136	88.59	2,903,755	225,163	199,479	-
本公司	台化地毯公司	台灣	紡紗業、印染整理業、毯氈製造業	300,000	300,000	22,037,185	100.00	180,575	(8,305)	(8,305)	-
本公司	國塑塑膠公司	台灣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品製造	95,000	48,469	3,675,000	49.00	71,371	(48,697)	(23,629)	-
本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香港)公司	香港	合成橡膠製造	4,214,914	4,214,914	138,333,334	33.34	1,851,242	(499,324)	(166,473)	-
本公司	台塑資源公司	台灣	礦業與其買賣、化學原料批發及國際貿易	8,303,053	8,303,053	830,047,125	25.00	7,703,818	(854,448)	(213,612)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損益 (註2(2))	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	\$ 377	\$ 377	12,500	25.00	\$ 766,965	\$ 127,156	\$ 31,789	-
本公司	台塑建設公司	台灣	都市更新重建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	600,000	600,000	60,000,000	33.33	565,507 (	44,634) (	14,876)	-
本公司	FG INC.(美國)公司	美國	投資	3,413,031	3,413,031	6,000	30.00	3,313,454 (	64,352) (	20,028)	-
本公司	台塑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儲能設備之投資及研發	800,000	-	80,000,000	20.00	800,799	3,271	799	-
本公司	台化綠能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售電業	5,000	-	500,000	100.00	4,911 (	89) (	89)	-
台化投資(開曼)公司	台化香港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29,959,815	29,959,815	-	100.00	50,486,788 (	635,426) (	635,426)	-
台塑生醫公司	必昂國際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	90,000	90,000	467,400	30.00	96,117	5,416	1,625	-
台塑生醫公司	虹京資源公司	台灣	廢觸媒回收事業	476,196	476,196	27,336,218	71.00	616,136	130,162	92,411	-
台塑生醫公司	FORMOSA BIOMEDICAL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公司	29,610	29,610	-	100.00	8,487	5,921	5,921	-
台塑生醫公司	台塑水化學科技公司	台灣	工業助劑製造業、其他化學製品批發	7,650	7,650	765,001	57.00	31,608	32,457	18,500	-
台塑生醫公司	Formosa Bio& Energy Corp.(Japan)	日本	儲能電池系統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	5,018	5,018	18,105	51.00	12,628 (	5,526) (	3,074)	-
台塑生醫公司	台塑尖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芯與特定類別之電池模組銷售	-	-	-	-	- (	1,386) (	74)	-
台塑生醫公司	長春藤生命科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細胞治療技術之研發及臨床應用	755,032	-	62,342,000	51.00	756,384	6,527	1,352	-
台塑生醫公司	台塑便利家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清潔用品銷售	12,926	-	1,292,597	100.00	12,644 (	309) (	282)	-
台塑生醫公司	台塑鋰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基本化學工業、粉末冶金業、磷酸鋰鐵電池正極材料之產銷及電池批發業	3,737	-	10,363,128	29.61	92,603	35,909 (	157)	-
福懋興業公司	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辦理市地重劃業務工業廠房、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114,912	114,912	16,100,000	100.00	188,540	8,177	5,983	-
福懋興業公司	福懋科技公司	台灣	IC封裝、測試及模組	1,762,711	1,762,711	135,686,472	30.68	5,260,936	2,055,289	630,622	-
福懋興業公司	福懋興業(香港)公司	香港	長短纖維物銷售	1,356,862	1,356,862	-	100.00	1,213,683 (	22,211) (	22,211)	-
福懋興業公司	福懋越南公司	越南	生產、加工、再加工各類聚胺布、聚酯布染整衣服、布簾、手巾床套等產品	1,709,221	1,709,221	-	100.00	2,332,278	87,853	87,853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損益 (註2(2))	損益 (註2(3))	備註
	(註1、2)	所在地區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福懋興業公司	廣越企業公司	台灣	各種成衣加工、製造及買賣 布疋加工及買賣，前項產品 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213,771	\$ 213,771	18,595,352	17.99	\$ 1,427,806	\$ 1,172,400	\$ 211,005	-
福懋興業公司	福懋同奈公司	越南	生產加工銷售各種分類染整 織物及紗線品	2,806,938	2,590,434	-	100.00	2,908,996	(11,187)	(11,187)	-
福懋興業公司	台灣興業公司	越南	化纖、紡紗、織布、染整及 發電	1,987,122	1,987,122	-	10.00	1,626,376	(1,941,578)	(194,158)	-
福懋興業公司	Schoeller Textil AG	瑞士	紡織品研發、生產及銷售	1,285,507	1,285,507	21,874	50.00	1,096,100	(79,380)	(39,690)	-
福懋興業公司	南亞光電公司	台灣	LED照明系統、照明配管工 程設計規劃、製造及安裝	263,327	263,327	7,013,871	15.22	190,818	144,992	22,064	-
宏懋開發公司	福懋科技公司	台灣	IC封裝、測試及模組	21,119	21,119	469,500	0.11	18,011	2,055,289	2,182	-
宏懋開發公司	衆懋國際公司	台灣	就業服務、人力派遣 及仲介服務等	5,000	5,000	-	100.00	15,115	5,716	5,716	-
衆懋國際公司	廣越企業公司	台灣	各種成衣加工、製造及買賣 布疋加工及買賣，前項產品	1,591	1,069	15,000	0.01	1,732	1,172,400	160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 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 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公司	汽電共生發電業務	\$ 4,834,511	1	\$ 4,051,414	\$ -	\$ -	\$ 4,051,414	\$ 79,971	100.00	\$ 79,971	\$ 16,135,740	\$ -	-	-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PTA產銷業務	35,575,404	1	29,959,815	-	-	29,959,815	(635,426)	100.00	(635,426)	50,486,788	2,003,898	-	-
台塑合成橡膠(寧波)公司	合成橡膠之產銷	12,777,478	4	4,163,050	-	-	4,163,050	(499,324)	33.33	(166,474)	1,851,242	-	-	-
台塑生醫商貿(上海)公司	投資業務	29,610	1	29,610	-	-	29,610	5,921	100.00	5,921	8,487	-	-	-
福懋興業(中山)公司	生產銷售聚胺及聚酯色布	1,402,085	1	1,402,085	-	-	1,402,085	234,151	100.00	234,151	2,185,356	43,914	註3	
福懋興業(常熟)公司	從事高檔織物面料織染及後 整理加工	1,302,019	2	1,334,739	-	-	1,334,739	(30,588)	100.00	(30,589)	1,077,542	-	註4	
常熟裕源置業有限公司	房產建設與銷售等	70,788	2	-	-	-	-	18	40.78	7	-	-	註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4).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有限公司係透過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台化投資(開曼)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原係透過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台化投資(開曼)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然97年度及103年度經過股權調整後其母公司改為台化(香港)有限公司，而台化(香港)有限公司為台化投資(開曼)公司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本公司經民國105年11月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調整大陸地區投資組織架構，將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台化塑膠(寧波)有限公司、台化聚苯乙烯(寧波)有限公司及台化苯酚(寧波)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以「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吸收合併其餘三家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07年1月2日。

台塑合成橡膠(寧波)公司，係透過轉投資公司台塑合成橡膠(香港)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台塑生醫商貿(上海)公司，係透過轉投資公司 FORMOSA BIOMEDICAL (SAMOA) Co, Ltd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福懋興業(常熟)公司，係透過子公司福懋興業(香港)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常熟裕源置業有限公司係於民國104年第三季與常熟福順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併之存續公司，其實收資本額為 RMB\$13,592,920。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

註3：該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本期期初及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原幣數皆為 US\$46,400,000(匯出 US\$46,388,800 及機器設備等作價 US\$11,200)。

註4：該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本期期初及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原幣數皆為 US\$42,000,000，另為有效運用部分住宅用地，於民國104年第一季辦理分割並作價成立常熟福順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並減少福懋興業(常熟)之資本，減資金額為 US\$900,000，故該公司之實收資本為 \$41,100,000。

註5：該公司係於民國104年第三季與常熟福順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併之存續公司，其實收資本額為 RMB\$13,592,920。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本公司	\$ 38,174,279	\$ 43,716,830	註

註：係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福懋興業(中山)	\$ 13,933	0.05	\$ -	-	\$ 1,469	0.08	\$ 1,013,430	金融機構短期 借款使用	\$ -	\$ -	-	\$ -	
福懋興業(常熟)	4,836	0.02	-	-	404	0.02	1,689,050	金融機構短期 借款使用	-	-	-	-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一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1,089,142,009	18.58%
泰氏國際投資公司	371,938,814	6.35%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0154 號

會員姓名：
(1) 阮呂曼玉
(2) 吳漢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58650902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73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374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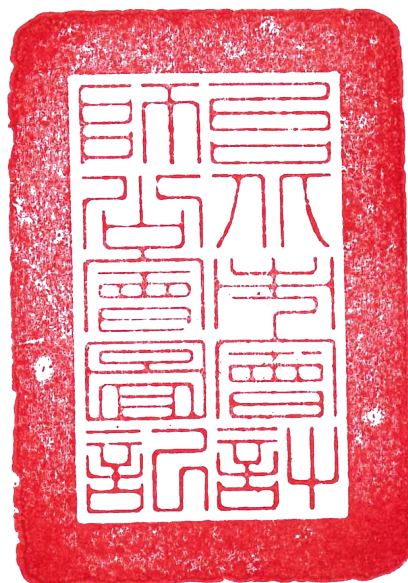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阮呂曼玉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吳漢期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05 日